

证券代码：688045

证券简称：必易微

公告编号：2026-046

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系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上海兴感半导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感半导体”）
- 公司本次为兴感半导体提供最高额度人民币 2,9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为兴感半导体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（不含本次拟提供担保金额 2,900 万元）。
-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。
-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满足兴感半导体业务开展需求，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兴感半导体提供最高额度人民币 2,9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担保合同尚未完成签署，本次担保事项相关方如下：

担保人：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（债务人）：上海兴感半导体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

（二）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	上海兴感半导体有限公司		
成立日期	2019 年 4 月 10 日		
注册地址	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89 号 2、3、21、22 层		
法定代表人	钟小军		
股权结构	公司 100%持股		
是否为失信 被执行人	否		
经营范围	半导体科技、电子科技、集成电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，半导体器件、电子产品的研发、销售，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5 年 12 月 31 日 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6 年 3 月 31 日/2026 年 1-3 月（未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1,173.24	10,981.28
	负债总额	3,318.82	3,121.27
	资产净额	7,854.42	7,860.01
	营业收入	4,932.53	983.43
	净利润	-668.97	5.59
	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196.20	2.94

注：兴感半导体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。

三、担保合同主要内容

(一) 合同相关方

担保人：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（债务人）：上海兴感半导体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无锡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

(二) 担保金额：最高额度人民币 2,900 万元

(三) 担保范围：包括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为实现债权而实际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）。

(四) 担保期间：二年，自各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分别计算。

(五)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
四、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

公司为兴感半导体提供担保的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、稳健开展，并结合目前公司及兴感半导体业务情况进行的，符合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需求。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，资产信用状况良好，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，担保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经核查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、稳健开展，并结合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情况进行的，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被担保人具有控制权，担保风险可控。综上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；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不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.84%；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2.28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，不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1 日